

112 年鹿港鎮各國民小學經濟弱勢家庭學生課後照顧 工作計畫

- 一、計畫目的：為協助經濟弱勢家庭國小中高年級學生，利用週六課後時間，聘用專業師資加強輔導學生課業，以提升其各領域基本能力、培養自主學習精神，期弭平學童社經地位之差距，實現社會公平與正義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鹿港鎮公所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自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每星期六 08：00-16:00。(逢國定假日及連假視情形停課)
- 四、參加對象：符合本所 111 年度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及邊緣戶(自強戶) 家庭，就讀鹿港鎮各國民小學學生。
- 五、師資及協力人員：遴聘合格代課老師或具有才藝教學經驗之人士，並協請志工 2 名(上午、下午)負責安全照護。
- 六、名額：25 名。
- 七、地點：老人文康中心 2 樓第一教室
- 八、報名方式：函請鹿港鎮各國民小學協助鼓勵符合資格學生參加。(報名超額時依低收入戶、邊緣戶(自強戶)、中低收入戶身分依序錄取。同一身分別視超額人數決定增列名額或抽籤。)
- 九、經費來源：112 年度 51 教育管理及輔導業務-國民教育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(星能彰濱天然發電廠回饋金)及 9502 應付代收款-大鹿港志友會急難救助專戶。
- 十、本課程中午供餐，並請家長自行負責接送。